

证券代码：002541

证券简称：鸿路钢构

公告编号：2017-076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预中标钢结构绿色建筑项目的提示性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17-034和2017年7月21日发布了《关于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17-058。近日收到了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关于《南川工业园区南平组团杉树林安置还房》工程施工合同，合同暂估价108,193,166.24元人民币。根据公司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》第一条第（二）项中的有关规定，“合同金额1亿元人民币以上或钢结构加工量10000吨以上”的都在信息披露范围之内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交易对方介绍：

交易对方名称：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华

注册资本：叁亿元整

主营业务：土地开发,土地整治(含农村土地整治和建设用地复垦),城市建设开发,河道整治开发,污水处理开发,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。

注册地址：重庆南川区北环路8号

成立时间：2009年03月12日

公司简介：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南川区北环路8号，注册资本为30000（万元），公司主要经营土地开发、土地整治(含农村土地整治和建设用地复垦)、城市建设开发、河道整治开发、污水处理开发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。

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二、项目介绍

项目名称：南川工业园区南平组团杉树林安置还房

项目地点：重庆市南川区平镇景秀村13社、兴湖村18社

项目金额：合同暂估价为 108,193,166.24 元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亿零捌佰壹拾玖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肆分。

项目概况：重庆南川区南平工业园区杉树林安置点还建房共计 4 栋，每栋 17+1 层；±0 以上住宅按建筑面积 41316.3 m²，±0 以下部分（地下车库工程）建筑面积 9315.59 m²，总计建筑面积为 50631.89 m²的钢结构装配式住宅项目，其中包括：土建工程、电气工程、消防工程、给排水工程等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：

1、合同金额：合同暂估价为 108,193,166.24 元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亿零捌佰壹拾玖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肆分。

2、结算方式：地上部分采取综合单价*实际完成的建筑面积方式计价结算，钢材价格涨跌超过 5%以外的据实调整。地下部分按重庆市的相关定额执行。

3、付款方式：

（1）预付款：无。

（2）进度款：

a、本项目的基础完工，支付总价款的 20%；

b、本项目的地下车库完工，支付总价款的 10%；

c、本项目主钢构及填充墙砌体完工，支付总价款的 30%；

d、本项目的主体、外墙漆、门窗、装饰安装工程等全部完工，支付总价款的 20%。

c、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决算审计后，支付总价款的 15%。

（3）质保金：5%作为质保金，退还质保金的时间按照重庆市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4、合同履行期限：工期为 540 天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5、合同的生效条件：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上述合同不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，不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

五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该项目的实施将对本公司2017年-2018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该项目合同暂估价为108,193,166.24元，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为3,118,631,236.66元，该项目合同金额约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的3.47%。

2、此项目为公司钢结构装配式建筑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，对公司未来钢结构绿建 EPC 总承包业务的推广产生比较积极的影响。

3、合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1、结算总价可能因为设计变更、工程决算等因素会有所变动。

2、工程进度可能因业主计划的调整会有所变动。

3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九日